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聯通信控股有限公司
GLOBAL LINK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060）

自願公告
業務更新

本公告乃由國聯通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本公告旨在讓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的公告，當中披露（其中包括）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國聯智慧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國聯智慧」）與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法人團體（「業務夥伴」）就於交通一卡通互聯互通項目（「交通一卡通項目」）應用2.4G/RCC技術之業務合作訂立戰略合作與框架供應協議（「框架協議」）。交通一卡通項目乃中國交通運輸部開發之全國交通卡系統。框架協議項下，根據交通一卡通項目之需要，業務夥伴擬向國聯智慧購買100,000套已安裝國聯智慧之專利2.4G技術軟件的公共交通車載POS設備（「POS設備」）。於本公告日期，業務夥伴已根據其與國聯智慧簽訂的採購合同（「採購合同」）訂購5,000套POS設備而國聯智慧已根據有關採購合同生產及交付2,600套POS設備予業務夥伴。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國聯智慧收到業務夥伴的書面通知，就框架協議及採購合同（統稱「該等協議」）知會國聯智慧：

- (1)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中國城市公共交通運輸業的影響，業務夥伴面臨相關政策及可用資金變動，因而須就該等協議項下之採購計劃做出重大調整。因此，除國聯智慧根據該等協議已交付予業務夥伴的2,600套POS設備外，業務夥伴要求取消該等協議；及

(2) 關於國聯智慧根據該等協議已交付予業務夥伴的2,600套POS設備，業務夥伴的股東將承擔相關付款責任及努力於二零二零年內結清有關款項。

董事會努力採取行動以保障國聯智慧於該等協議項下的權利並就上述事宜為本集團謀求利益，包括但不僅限於，向其中國法律顧問尋求法律建議。

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就上述事宜的任何重大進展通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承董事會命
國聯通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健誠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李健誠先生、馬遠光先生及黃建華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覺強先生、張世明先生及劉春保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所載陳述或本文件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張貼日起計至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link.hk刊載。